

# 周村区人民政府

## 关于对住宅区进行命名的通知

周政字〔2024〕45号

各镇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周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区政府各部门，驻周各行政企事业单位：

根据国务院《地名管理条例》《山东省地名管理办法》和《淄博市地名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结合我区实际，按照“尊重历史、符合习惯、体现规划、好找好记”的命名原则，对住宅区进行命名。现将其名称、范围、建设内容等通知如下：

**锦泰府**。该项目位于周村区青年路街道。由山东鑫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开发建设，山东金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承建，用地性质为城镇住宅用地。项目四至为：东至正德学府小区，南至政府储备土地，西至恒丰盛世豪庭小区，北至山东恒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空地。该项目共建设住宅楼4栋，总计42户。项目开工日期为2024年5月，计划竣工日期为2027年4月，计划于2027年7月交付使用。“锦泰府”，锦，华美；泰，平安、安宁。“锦泰

府”,即繁荣昌盛、安宁和睦的生活区,故名。

周村区人民政府

2024年12月11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---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，区人大办，区政协办，区人武部，区法院，  
区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。

---

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12月11日印发

---